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ng Lee (HK)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的比較數字。

本集團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4	300,142	262,522
銷售成本		<u>(268,715)</u>	<u>(219,405)</u>
毛利		31,427	43,11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4	19,369	–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5	(6,338)	10,27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824)	(28,643)
行政開支		(75,706)	(95,704)
商譽減值虧損	10	<u>(48,387)</u>	<u>–</u>
經營活動虧損		(103,459)	(70,953)
財務費用	6(a)	<u>(2,333)</u>	<u>(2,517)</u>
除稅前虧損	6	(105,792)	(73,470)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314</u>	<u>(719)</u>
本年度虧損		<u><u>(105,478)</u></u>	<u><u>(74,189)</u></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8		
– 基本		<u><u>(13.05)</u></u>	<u><u>(9.19)</u></u>
– 攤薄		<u><u>(13.05)</u></u>	<u><u>(9.19)</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105,478)</u>	<u>(74,189)</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2,829)	(6,581)
— 出售附屬公司時匯兌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扣除零稅項	14	(14,533)	—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投資公允值變動虧損(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扣除零稅項		—	(8)
— 出售投資虧損(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扣除零稅項		<u>—</u>	<u>(5)</u>
		<u>(17,362)</u>	<u>(6,594)</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122,840)</u></u>	<u><u>(80,78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879	198,320
預付租賃款項		–	37,742
使用權資產		24,935	–
商譽	10	–	49,468
		<u>137,814</u>	<u>285,530</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	1,006
存貨		10,739	32,298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8,437	127,013
有抵押銀行存款		1,274	13,1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49	23,890
		<u>190,199</u>	<u>197,370</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03	1,12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75,887	114,414
銀行貸款		34,545	32,455
租賃負債		5,078	–
應付即期稅項		14	349
		<u>115,827</u>	<u>148,342</u>
流動資產淨值		<u>74,372</u>	<u>49,02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2,186</u>	<u>334,55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8	–
資產淨值		<u>211,718</u>	<u>334,55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a)	8,081	8,081
儲備		203,637	326,477
權益總額		<u>211,718</u>	<u>334,5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遷冊至百慕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3號匯達大廈11樓1101室。

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第一上市。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主要包括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及分授其本身品牌及產品設計的使用權。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惟另有註明者除外)，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且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有關發展概不會對本年度所呈報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它引入單一會計處理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大致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讓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因此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而定義租賃，其可藉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租賃新定義。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實際權宜方法，以令對現有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列為待履行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資本化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獲豁免。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涉及物業。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釐定餘下租期長度及以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採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時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58%。

為方便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下列確認豁免及實際權宜方法：

- 對於剩餘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本集團選擇不就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
- 當計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一組性質上合理相似(如在相似經濟環境下餘下租期相似的相似類別有關資產)之租賃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於計量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之使用權資產時，本集團依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租賃是否為虧損性合約條文的過往評估，作為進行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的期初結餘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6,859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u>(211)</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u><u>6,648</u></u>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等於餘下租賃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之金額確認，並按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付租賃款項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使用權資產，並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下表載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之影響。並未列出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經營租賃合約 的資本化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	45,396	45,396
預付租賃款項	37,742	(37,742)	–
非流動資產總額	285,530	7,654	293,184
預付租賃款項	1,006	(1,006)	–
流動資產總額	197,370	(1,006)	196,364
租賃負債	–	5,242	5,242
流動負債總額	148,342	5,242	153,584
流動資產淨值	49,028	(6,248)	42,7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4,558	1,406	335,964
租賃負債	–	1,406	1,406
非流動資產總額	–	1,406	1,406
資產總額	334,558	–	334,558

(iii) 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之未償還結餘累積之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根據經營租賃產生之租賃開支之政策。與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得業績相比，此並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錄得之虧損產生負面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根據資本化租賃所支付之租金分為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經營租賃的情況相同，該等部分乃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而非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之呈現方式產生變動。

下表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預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項目產生之影響。並未列出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呈報之金額 (A) 千港元	加回：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下的折舊及 利息開支 (B) 千港元	扣除：有關經營 租賃之估計金額 (猶如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第17號) (附註1) (C)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之 假設金額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D=A+B+C) 千港元
經營活動虧損	(103,459)	7,533	(6,869)	(102,795)
財務費用	(2,333)	338	-	(1,995)
除稅前虧損	<u>(105,792)</u>	<u>7,871</u>	<u>(6,869)</u>	<u>(104,790)</u>
本年度虧損	<u>(105,478)</u>	<u>7,871</u>	<u>(6,869)</u>	<u>(104,476)</u>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呈報之金額 (A) 千港元	扣除：有關經營 租賃之估計金額 (猶如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附註1&2) (B)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之 假設金額 (猶如根據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C=A+B)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55,387)	(6,869)	(62,256)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56,971)</u>	<u>(6,869)</u>	<u>(63,840)</u>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6,531)	6,531	-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338)	338	-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u>(4,779)</u>	<u>6,869</u>	<u>2,090</u>

附註1：「有關經營租賃之估計金額」指與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二零一九年仍然適用之情況下會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的二零一九年現金流量之金額估計。該估計假設，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二零一九年仍然適用之情況下，租金與現金流量之間並無差異，而所有於二零一九年訂立的新租賃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淨稅項影響均忽略不計。

附註2：該等現金流出由融資重新分類至經營，以計算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的假設金額，猶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仍然適用。

4.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產品(主要包括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及進行其本身品牌及產品設計的許可經營。

收益包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295,542	247,705
許可收入	4,600	14,817
	<u>300,142</u>	<u>262,522</u>

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30	417
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收入	—	3
政府補貼	1,784	1,6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2,679)	(7,508)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886	39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93	13,189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164
註銷其他應付款項	2,630	2,321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18	—
其他	500	42
	<u>(6,338)</u>	<u>10,277</u>

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地方政府機關為本集團發展及業務活動提供的資金及補助。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a) 財務費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1,995	2,517
租賃負債的利息	338	—
	<u>2,333</u>	<u>2,517</u>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2,240	2,26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2,425	61,828
退休計劃供款	2,694	5,904
終止合約福利	4,765	8,544
	<u>42,124</u>	<u>78,541</u>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850	90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1,072
壞賬撇銷	8,819	—
已售存貨成本#	268,715	219,405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81	14,442
—使用權資產*	7,53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2,679	7,508
匯兌虧損淨額	271	12,454
以下各項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089	34,935
—預付租賃款項	—	1,109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2,722	—
撇銷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3,953	237
經營租賃租金：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 經營租賃之租賃最低租金付款*	—	7,907
	<u>—</u>	<u>7,907</u>

*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已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作調整，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而非以按照往政策確認為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開支以及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基礎撇銷預付租賃款項。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的30,61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62,556,000港元)，有關數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6(b)分開披露的各項開支總額中。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撥備	81	59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95)	126
	<u>(314)</u>	<u>126</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314)</u>	<u>719</u>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交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或遷冊之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錄得應課稅溢利或承受就稅務而言之稅務虧損，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八年：零港元)。

於年內，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八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支出與會計虧損的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05,792)	(73,470)
除稅前虧損的推算稅項	(17,455)	(12,122)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10,879	1,70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044)	(82)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6,946)	(9,058)
未確認臨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10,212	7,304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74)	–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755	12,88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95)	126
其他	(46)	(45)
實際稅項(抵免)／開支	(314)	719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105,4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4,189,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8,096,025股(二零一八年：807,082,326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105,4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4,189,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8,096,025股(二零一八年：807,107,653股)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8,096,025	807,082,326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	–	25,3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808,096,025	807,107,653

9. 分部報告

(a)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產品。本集團所有產品性質類似，而風險與回報亦相同。因此，本集團經營業務歸納在單一經營分部下。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地區的資料：(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提供服務及交付貨品的地區釐定。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地區位置，倘為商譽，則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乃基於獲配發商譽之業務之所在地。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指定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指定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亞洲(不包括中國)	128,121	962	44,513	30
歐洲	13,490	-	18,254	-
中國	61,512	136,852	104,450	285,500
美國	94,848	-	93,395	-
其他	2,171	-	1,910	-
	<u>300,142</u>	<u>137,814</u>	<u>262,522</u>	<u>285,530</u>

亞洲主要包括日本、中東及東南亞；歐洲主要包括法國及德國；而其他主要包括加拿大、南美洲及澳洲。

(c) 主要客戶

來自主要客戶(佔總收益10%以上)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78,369	不適用 [#]
客戶B	61,942	68,946
客戶C	31,257	不適用 [#]
	<u>171,568</u>	<u>137,892</u>

[#] 所貢獻相應收益佔總收益不到10%或以上。

10. 商譽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9,468	51,852
匯兌調整	(1,081)	(2,384)
減值	<u>(48,387)</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49,468</u>

附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根據業務識別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在中國經營的軟體家具業務。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透過計算使用價值釐訂。有關計算採用根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預測。五年期間以上現金流則採用下列預期比率推算。

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毛利率	9%	14%
增長率	2%	4%
貼現率	6%	6%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釐訂預算毛利率及增長率，以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有關增長率不會超越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所採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之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之特有風險。

減值測試引致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48,387,000港元。減值乃由於現金產生單位於本年度之銷售水平及經營業績惡化，以及主要客戶流失所致。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9,935	42,210
減：減值撥備	(2,260)	(3,014)
	<u>37,675</u>	<u>39,196</u>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362	31,168
已付供應商按金	59,189	13,770
可退回增值稅	2,323	8,084
其他按金、預付款及應收款項	16,888	34,795
	<u>80,762</u>	<u>87,817</u>
	<u><u>118,437</u></u>	<u><u>127,013</u></u>

按金及預付款預期將可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金額為35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8,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其他按金、預付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獨立業務夥伴款項餘額12,1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722,000港元)，該等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結束時，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或確認收入日期，如較早)為基準及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33,243	31,010
3至6個月	1,489	3,928
6至9個月	2,401	3,298
9個月至1年	542	960
	<u>37,675</u>	<u>39,196</u>

貿易應收賬款一般為自開出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u>55,125</u>	<u>76,871</u>
應計費用	6,879	18,561
已收貿易按金	6,096	13,569
其他應付款項	<u>7,787</u>	<u>5,413</u>
	<u>20,762</u>	<u>37,543</u>
	<u>75,887</u>	<u>114,414</u>

所有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於一年內結算。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35,731	36,434
3個月至1年	15,721	22,999
1年以上	<u>3,673</u>	<u>17,438</u>
	<u>55,125</u>	<u>76,871</u>

13. 股本、股息及儲備

(a)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30,000	3,000,00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808,096,025	8,081	806,096,025	8,06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	-	2,000,000	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096,025	8,081	808,096,025	8,081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所有股份對本公司的餘下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已獲行使以認購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代價為1,120,000港元。

(b)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八年：零港元)。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採納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40條管轄。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香港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異。

(iii) 法定公積金

中國附屬公司須將純利的10% (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結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項基金的轉撥必須於向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之前作出。

法定公積金可用作彌補上一年度的虧損 (倘有)，亦可轉換成資本，惟轉換後一般儲備基金的結餘額不得低於其註冊資本的25%。

(iv)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本集團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總額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重組時所發行的股份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v)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允值。該款項可於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有關購股權屆滿或遭沒收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v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增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所支付代價的公允值超逾非控股權益賬面值減少的金額。

(d) 儲備可分派性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儲備總額為271,65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3,058,000港元)，即本公司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的總和。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有176,6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76,627,000港元)只可以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維持穩健資本比率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抵押銀行貸款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董事按年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經濟狀況變化及各類資本的風險特性。董事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來平衡本集團的整體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本年度維持不變。

14.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出售所有於耀能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耀能集團」）的權益予獨立第三方以及耀能集團應付本集團未償還款項83,815,000港元，總代價為84,815,000港元。

耀能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224
使用權資產	17,98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3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
合約負債	(215)
應付本集團款項	<u>(83,815)</u>
負債淨值	<u><u>(4,180)</u></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千港元
現金代價	84,815
減：結算應付本集團款項	(83,815)
與出售相關開支	<u>(344)</u>
	656
已出售負債淨值	<u>4,180</u>
	4,836
有關耀能集團之匯兌儲備（於出售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u>14,533</u>
出售收益	<u><u>19,369</u></u>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動淨額：

	千港元
以現金結算之代價	84,815
與出售相關開支	(344)
已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38)</u>
現金流入淨額	<u><u>84,133</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面對重重挑戰，特別是美國政府對來自中國的進口貨品徵收關稅以及中國挑戰不斷的經濟環境。

在本地市場方面，家具行業繼續面臨消費氣氛低落、本地市場不同分銷渠道的競爭、供需失衡、原材料及經營成本上升的壓力。

為了支援我們在軟體家具銷售中佔很大比重的美國業務合作夥伴，我們重新設計產品並降低售價，導致毛利率降低。

儘管出口市場競爭激烈，該集團已成功與日本客戶開展新的銷售業務。因此，出口銷售取得良好的業績。

本集團持續評估當前業務策略，旨在精簡業務、提升整體表現及前景。目前，本集團已將所有板式家具外判給其他製造商，以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率及靈活性。本集團致力於設計、品牌推廣、質量控制及強化分銷渠道。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2,500,000港元增加約14.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300,100,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因為出口銷售增加，特別是向日本市場銷售床墊。然而，國內銷售仍然非常疲軟，以及受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消費氣氛低落及客製化製造商競爭的不利影響。

毛利

於回顧年度，雖然美國政府對我們的貨品徵收關稅，但為了支援美國商業夥伴，我們將軟體家具的價格降低。此外，本集團將大部分生產外包判給其他製造商。儘管是項策略幫助本集團削減行政及固定成本，但由於外部供應商的購買成本增加，導致毛利率降低。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下降至10.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3,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8,6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乃因持續對所有層面的成本控制所致。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就與Pier 1 (本集團主要軟體家具客戶之一) 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指定撇銷約7,359,000港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告，Pier 1及其附屬公司已在美國弗吉尼亞州東區破產法院自願展開第11章程序。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75,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95,700,000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重整業務單位有關的成本，工人數目減少而導致固定成本減少，以及因外幣兌換港元(本集團功能貨幣)而產生的外匯虧損減少。

本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105,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74,2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300名僱員(二零一八年：約680名)。

本公司每年檢討薪金，而酌情花紅乃參考個人表現評估、通貨膨脹及當前市況後每年支付。可提供予合資格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計劃。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亦可獲授購股權。

除定期在職培訓外，本集團亦安排專業人士向員工提供培訓，以確保彼等可獲得最新的相關工作知識及提升工作質素。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就本公司所悉，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運作有重大影響之所有中國內地及香港相關法律及法規，且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致使本集團業務及運作產生重大影響。

與持份者之間的關係

本公司認同，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故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並激勵僱員。除薪金付款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醫療保險及表現相關花紅。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亦可獲授予購股權。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而作出必要的調整。

本集團亦明白，與商業夥伴及銀行企業保持良好商業關係，是我們達成長遠目標的要素。故此，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會在適當情況下與彼等進行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想法及共享最新業務資料。於二零一九年度內，本集團與商業夥伴或銀行企業之間並沒有重大而明顯的糾紛。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知悉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下表並非詳盡無遺，而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本年報不對任何人就投資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之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投資顧問的意見。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即匯率、利率及股價)變動而使本集團盈利能力受損或影響本集團達成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而面臨外幣風險。導致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是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由於大部份交易均以同一貨幣計值及結算，故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外幣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因貿易目的或出於對沖外匯匯率波動而擁有或發行重大金融衍生工具。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按浮息計息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考慮適當時透過各種手段以低成本方式管理該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即是本集團由於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在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可能性。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並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能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功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然而，儘管設置避免風險的系統與程序，但仍有可能發生意外，從而導致財務損失、訴訟或聲譽受損。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乃界定為任何某項投資相對其預期回報發生虧損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為平衡各類投資之風險及回報，因而風險評估乃投資決策過程中的重要一環。

人力供應及留聘人才之風險

本集團可能面臨無法吸引及留聘具備適當及所需技能、經驗及才能之主要人員及人才的風險，這些主要人員及人才均是達致本集團業務目標所需之因素。本集團將根據市場水平、責任、職務複雜程度以及本集團表現為合適人選及人員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方案。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及獎勵僱員對本集團成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

業務風險

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將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經濟狀況、本集團客戶所在地區物業市場的表現，即使實施周詳審慎的投資策略及嚴格的程序，亦未必能減輕該等影響。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擔保：(i)本集團以樓宇作為抵押提供的保函；(ii)有抵押銀行存款約1,300,000港元及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投保。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Great Ample Holdings Limited (「賣方」) 與Jumbo Holding Development Limited (「買方」)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耀能投資有限公司 (「耀能」)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耀能應付賣方的未償還款項總額83,815,000港元，總代價為84,815,000港元。

本公司錄得出售收益約4,900,000港元。然而，計及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的累計匯兌收益約14,500,000港元後，本公司錄得出售收益約19,400,000港元。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全年業績公佈附註14。

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完成。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前景

隨著邁進二零二零年，爆發冠狀病毒(COVID-19)，加上中美之間持續的貿易爭端以及中國低迷的消費情緒所帶來的挑戰，預計傳統的消費行業將會面對更多挑戰。

本集團將繼續推動改革，秉承二零一九年經已執行的改革計劃。我們將優化供應鏈管理以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

我們的企業品牌「Hing Lee Myriad Home興利萬家」是我們的重要資產之一，亦是我們成功關鍵之一。憑藉我們強大的設計、推廣及品牌開發能力，本集團將考慮採取業務多元化戰略並發展其他業務，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整體資金及庫存活動現時均由高級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而有關庫存及融資政策與去年比較並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59,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3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00,000港元)。於同日，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權益總額)為0.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而流動資產淨值為74,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00,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及銀行貸款的到期情況將載於本公司將發表之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載於本全年業績公佈附註9內。

環境政策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不斷推廣綠色措施和意識，以達到其保護環境的承諾。本集團鼓勵環保，並推動僱員提升環保意識。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的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透過關掉閒置的電燈及電器以減少耗能。

更重要地，本集團致力推行更清潔的生產，因此，獲得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环境局及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頒發的粵港清潔生產夥伴(製造業)的證書，以證明其符合要求並承諾致力落實清潔生產。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工作，並將考慮在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實施更多環保措施及慣例，以堅守3R原則(即減廢(Reduce)、再造(Recycle)及再用(Reuse))為目標，加強環境的可持續性。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主要由本公司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進行業務運作，而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業務運作須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相關法律及法規。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稱一位「董事」)認同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以達致有效問責。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權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符合守則。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宋啟慶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的領導，方便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中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在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擁有一名成員，包括江興琪先生（主席）、孫堅先生及邵漢青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爆發」）後，全中國（包括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已採取並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儘管本集團的生產工廠已在農曆新年假期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開始恢復生產，但在若干程度上會妨礙勞動力的供應、供應鍊及向客戶交付產品。本公司預計，疫情的爆發及防控措施將對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產生影響，惟程度視乎防疫的持續時間及進展，以及防控政策在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的實施情況而定。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的發展，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其他方面的影響。於本報告之日，評估仍在進行中。

刊發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

全年業績公佈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兩個網站。

承董事會命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宋啟慶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宋啟慶先生及張港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堅先生、邵漢青女士及江興琪先生。

網址：<http://www.hingleehk.com.hk>